

长治市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

长审管函〔2020〕160号

关于市十四届人大五次会议 第015号建议的答复

尊敬的韩长明代表：

您提出的《关于加快推进疫情下企业项目工程建设复工复产的建议》收悉。经研究，现答复如下：

您提出的简化建设项目审批手续，助力企业复工复产的建议提的非常好，一直是我们工作努力的重要方向。今年，我们按照全省“一枚印章管审批”改革精神，快速启动我市“一枚印章管审批”试运行，320项行政审批事项实现了“一门进、一章管、一起办”，省去了企业大量跑路成本，改革成效十分显著。一方面，我们的集中审批事项通过“五减”，事项整合为236项，缩减26%，审批环节减少720个（减少40%）；申报材料削减566个（减少23%）；审批时限在法定时限基础上压缩5624个工作日（减少66%）；证明材料减少181个（减少96%），减轻了企业审批负担。另一方面，我们对营商环境一流的北上广地区，进一步深化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，实现一般性工业项目28个工作日、社会投资核

准类项目 50 个工作日、社会投资备案类项目 35 个工作日、政府投资审批类项目 50 个工作日完成全流程审批。

助力企业复工复产方面，我们创新开展疫情防控期间便民利企服务，主要采取了三项举措：一是开辟防疫物资生产企业审批“绿色通道”。充分利用线上、线下两种渠道，全程跟踪指导审批手续办理，生产防疫物资的企业从申报到拿到营业执照只需 1 天时间；二是实行容缺受理、延迟办理。对于必须到现场办理的事项实行延迟办理，对于一般事项实行容缺办理，申请人可通过网站、邮件等方式先行提交主要资料，进入办理程序，疫情过后在规定时间内补齐资料；三是实现“不见面”开标常态化。防疫期间，我局加紧研发“不见面”开标系统，并推动“不见面”开标在建设工程和政府集中采购全领域的运行，保障我市涉及城市运行、疫情防控以及省、市重点建设项目等重大紧急公共资源交易项目的顺利实施，真正做到了化危为机、危中寻机，实现了线上审批开标跨越式发展。

下一步，我们将牢固树立四“能”理念服务重点项目，一是要“能保必保”，坚持用好用足国家保障支持政策，助力企业加快落地、复工复产；二是要“能快则快”，打通线上线下双向“绿色通道”，确保以“最快速度、最高效率”完成项目审批、招投标、政府采购等各类审批交易，努力实现重点项目简化流程、即来即办。三是要“能少就少”，大

力推行网上受理办理，减少提交纸质材料。实行报批材料容缺受理、告知承诺机制，对具备基本条件、主要申报材料齐全且符合法定条件，次要条件或手续有欠缺的行政审批事项，可先行办理审批，随后补齐材料。四是要“能简尽简”，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框架下，进一步减少项目落地的各类审批踏勘环节。持续优化审批服务流程，为重点建设项目提供全程跟踪服务，加快项目落地速度。

以上答复您是否满意，如有意见，敬请反馈。

感谢您对市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工作的关心与支持，并欢迎今后提出更多的宝贵意见。

（此件可以公开）

负 责 人：张斌

承 办 人：延思超

联系电话：18835580100

长治市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

2020年10月16日



